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滨海新区海水淡化浓盐水资源化利用

管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等议事

协调机构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委会，各委局、各街镇、各单位：

根据工作需要，区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滨海新区海水淡化浓盐水资源化利用管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等议事协调机构。现通知如下：

一、成立滨海新区海水淡化浓盐水资源化利用管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区委常委、副区长尹晓峰担任组长，副区长陈波、经开区党委常委马建军、区发展改革委主任魏彬担任副组长。区住房建设委、区生态环境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区政务服务办、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经开区管委会南港规建办、海滨街道办事处、古林街道办事处、大沽街道办事处、天津渤海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相关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发展改革委。

二、成立天津古海岸与湿地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属地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副区长陈波担任组长，区海洋局、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水务局、区公安局、相关开发区和相关街镇相关负责同志担任副组长。区海洋局、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农业农村委、区水务局、区公安局、中新天津生态城管委会、古林街道办事处、海滨街道办事处、北塘街道办事处、太平镇人民政府、中塘镇人民政府为成员单位。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海洋局。

三、成立滨海新区文旅国牌创建攻坚指挥部工作领导小组，张兴瑞同志担任组长，中新天津生态城管委会、区文化和旅游局、泰达控股集团相关负责同志担任副组长。区发展改革委、区财政局、区公安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和投促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统计局、市规划资源局滨海新区分局、生态城文化旅游局、泰达控股集团、国家海洋博物馆、泰达航母主题公园相关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文化和旅游局。

上述领导小组职责和成员名单由其办公室自行发文落实，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在有关工作任务结束后自行撤销。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5月10日

（此件主动公开）